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成果

叙事道德的危机

解码影视传播中的失德现象

杨世真 著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叙事道德的危机

——解码影视传播中的失德现象

杨世真 著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叙事道德的危机：解码影视传播中的失德现象 / 杨世真著.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11.1

ISBN 978-7-5043-6286-5

I. ①叙… II. ①杨… III. ①电影评论②电视(艺术)—艺术评论 IV. ①J9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15684 号

叙事道德的危机：解码影视传播中的失德现象

杨世真 著

责任编辑 王本玉

封面设计 郭运娟

责任校对 李美清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010-86093580 010-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9号

邮 编 100045

网 址 www.crtpt.com.cn

电子信箱 crtpt8@sina.com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字 数 270(千)字

印 张 12

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43-6286-5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题记一

道德的存在及其功能，是人类社会生活中的客观现象。当道德被普遍意识到存在问题时，问题就已经很严重了。其先期征兆不明显，后果却很严重。在大众传媒高度发达的当今时代尤为如此。

题记二

我无意于做一个泛道德主义者或者道德守成主义者，但是我也绝不做一个道德虚无主义者。失去道德的根基，也必将失去真正的欢乐，所以请学会享受美德带来的快乐吧！

- 国家社科基金资助项目成果
- 国家特色专业“广播电视编导”专业研究成果
- 浙江省“广播电视艺术学”重点学科研究成果
- 浙江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资助出版
- 浙江传媒学院省级重点学科“戏剧戏曲学”学科建设经费资助

前言

本专著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影视传播中的失德现象与和谐社会建设”（项目批准号：06CXW001）的最终研究成果，也是一项致力于“净化荧屏”、优化影视媒介生态场域、提升我国影视文化产业核心竞争力的应用性研究之作。

课题立项以来，作者不曾敢有丝毫懈怠地从事研究。四年间，作为项目主持人的我，曾坐坏了四把椅子，承受着腰酸肩痛不停的折磨，有时候坐着不行就跪在桌子边或趴在床上阅读或写作，右手不能握鼠标了就用左手。肉体的疼痛固然折磨人，但比起近年来荧屏中屡禁不止、且有愈演愈烈之势的失德现象给青少年观众乃至整个社会情感结构造成的伤害来，后者更令人感到焦虑与痛苦。正是带着强烈的使命感与严谨的学术精神，作者四年如一日，终于形成了这部书稿。

正如当初我们在课题立项申请中所表明的那样，本研究不求面面俱到，但求抓住问题关键，创设与吸收必要的理论范式，并注意在具体文本解读中展开辨析。

期间，组织了数次专题咨询与研讨会，研究与吸收了匿名专家们的鉴定意见，增补了项目主持人赴英国访学成果。研究的过程虽然是艰苦的，但研究中获得启发和提高也是令人快乐的。截止目前，前期成果中已有 10 篇论文发表，大多发表在核心期刊上。其中关于电影《廊桥遗梦》的评论发表于十多年前，这次与其他已发表的相关内容经改写也一并收录进来，目的是为了体现对此问题研究的持续性。由此导致少数案例及分析文学略有重复之处——为了保持其原貌，成书时仍予以保留。

对于本研究成果，有鉴定专家从总体上评价，认为本研究成果是“一部应用对策研究的上乘之作”（专家一），对“宣传管理和净化影视市场都有一定的启发意义和应用价值，……并提供了对影视作品低俗现象进行治理的新思路和实践方法”（专家五）；有的从成果特色上，认为具有“旗帜鲜明的导向性、积极探索的创新性、实事求是的科学性”（专家一）、“有较好的敏锐性，……富有新意”（专家二）、“具有一定创新，……丰富了影视传播理论”（专家三）、“成果的特色之处在于研究中区分了‘道德之叙事’与‘叙事之道德’两类研究对象，概括出影视传播中四种典型的失德现象”（专家四）；有的从研究方法上，认为“学术基础部分有一些匹配性的框架研讨”，肯定了本研究采用的“比较研究方法”和“文本细读法”。上述褒奖、肯定之语，对于四年来辛勤工作的作者是巨大的鼓舞与安慰。

同时，最终成果也吸取了鉴定专家们一些宝贵意见和修改建议，这使得成果得以进一步完善。由于成果鉴定程序采用匿名制，我至今不知专家们的姓名。在此，我对专家们付出的劳动表示由衷的感谢！

此外，我要特别感谢当初批准立项的各位匿名专家，是他们的慧眼增强了我们对此项研究的信心。同时，我也要感谢《现代传播》、《当代电影》、《电视研究》、《新闻界》、《浙江传媒学院学报》等学术期刊对相关研究成果予以发表。同时还要感谢本人所在单位浙江传媒学院各级领导及各相关职能部门对于课题研究给予的大力支持。最后还要感谢我的妻子和女儿！

作 者

2010年4月28日

目 录 Contents

导 论：此项研究的背景、对象、视角、方法与框架	1
第一章 总论：影视传播中的失德现象与和谐社会建设	16
第一节 影视媒介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独特作用	16
第二节 失德四型	32
第三节 两种“大众文化”	42
第二章 叙事道德的管理困境——以荧屏“净化工程” 为例	52
第一节 “俗”解	54

第二节 “低俗化”的镜像	67
第三节 “低俗化”产生的外部诱因	85
附录一 地方电视的全国化战略之路——以浙江广电集团为例	95
第四节 “低俗化”产生的内部根源	113
附录二 底线的诱惑：分级制与中国影视产业振兴	127
第五节 五年来广播影视反低俗之风的回顾与展望	141

第三章 影视传播中的解构主义——以红色经典剧本

为例	177
----------	-----

第一节 从解构到建构——“新英雄”形象的叙事道德解码	179
第二节 电影《英雄》与当代解构主义文化思潮——兼与“美式英雄”形象比较	216
第三节 谁给《集结号》穿上了“皇帝的新衣”	223

第四章 影视传播中的道德虚无主义——以家庭伦理剧

文本为例	230
------------	-----

第一节 荧屏“第三者”形象的隐性叙事道德解码	232
第二节 失德与失乐：《廊桥遗梦》的负面社会效应	254
第三节 他山之石：韩剧叙事艺术管窥	262

第五章 影视传播中的“纪实主义”——以涉案剧文本为例	283
第一节 “纪实手法”的神话	286
第二节 “新坏人”形象塑造中的失德现象	307
附录三 未完成的启蒙——30年来中国电影语言现代化之途的回顾与反思	323
结 论：重建叙事道德，构建荧屏和谐美	344
主要参考文献	357

导 论

01 导论

此项研究的背景、对象、视角、 方法与框架

在全面展开我们的研究之前，简单介绍一下有关的研究背景、研究对象、研究视角、研究方法以及研究的整体框架，是很有必要的。这既是一种介绍说明，同时也是一种梳理，一种思考方式，或者可以看作是本项目研究的一个组成部分。

一、研究背景

在当下的理论氛围中，从道德批判立场来进行学术研究已经是一件很不入时的事情。时髦的是那些花样翻新的各种形式的“后现代主义”，这些“主义”尽管本身也是极不一致，充满着矛盾与冲突，但是在“去道德化”这一点上却表现出了惊人的一致性。“道德”一词所代表的肯定性价值内涵在当代批判语境以及实际创作中

业已流失殆尽，甚至已经变成了一个带有“保守”、“过时”、“落后”、“说教”等越来越具有负面色彩的词。似乎谁一提“道德”，谁就是老古董，谁就不懂得艺术创作的规律，这确实有点令人感到沮丧。

尽管如此，道德并没有从社会生活中消逝。在媒介文化成为强势文化的时代，道德问题甚至以前所未有的严峻程度摆到人们面前。而影视媒介由于其强势媒介的地位，更是处于该问题的风口浪尖。从某种意义上讲，观众关于“净化荧屏”、还未成年人一个健康成长的文化环境的强烈呼声与其说出自一种道德需求，还不如说是表征了一种社会公众的“道德恐慌”^①情绪。这种恐慌在多大程度上源自社会现实，又在多大程度上源自媒介，仍有待于进一步探讨。理论上的探讨尚未见分晓，但有关于此的道德事件却在广播影视等大众媒介上不断地上演着。自2004年起，国家广电总局启动一系列“净化荧屏”、“抵制低俗之风”行动。在这期间，广播影视业违规案例之频繁、广电总局出台的整治令之多、整治后重复违规率之高，着实令人感到惊讶与困惑！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副局长胡占凡同志曾谈到：“去年^②，仅总局领导对总局收听收看中心反映的问题就有200多次批示。大家想想，一年365天，除去星期六、星期天、黄金周，差不多天天都有批示，而且绝大多数都是针对低俗之风的。可见这个问题的高发率。”^③这一方面印证了广播影视媒介中的道德失范现象客观存在，日渐

① 关于该用语的含义，参见查斯·克里切：《道德恐慌与媒介》（英文影印版），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② 指2005年。

③ 胡占凡：《在国家广电总局抵制低俗之风和收听收看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2006年5月30日），来源：国家广电总局官方网站。

引起了社会的不满以及有关部门对此现象的高度重视，并对和谐社会建设产生了不利的影响。另一方面也表明，在纠正上述失德现象方面尚未取得满意的效果。

要从根本上纠正影视媒介的失德现象，除了从制度安排、法律法规完善等硬性方面着手外，对于失德现象的理论研究也是必不可少的一环，而且从某种意义上讲，理论研究还应走在前面。因为如果未能从理论高度对失德现象进行梳理，制度建设、法律法规制定等往往就只能停留在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治标层面，难以取得持久的效果。影视媒介的道德困境呼唤着理论创新，只有理论创新，才有可能为深入开展“净化荧屏”、“抵制低俗之风”行动提供智力支撑。

广播影视传播中的失德现象不仅仅损害了广播影视业的社会声誉，而且已经到了危害影视业自身发展的程度。譬如作为中国电视剧三大主力类型的红色经典剧、家庭伦理剧以及涉案剧，都曾出现过失德失范现象。在红色经典剧中，解构主义的观念与手法盛行，挖掘英雄人物身上的所谓多重性格，导致英雄主义、爱国主义、舍生取义等传统精神文化资源的流失；在家庭伦理剧中，出现夸大婚姻家庭生活中的矛盾、美化第三者、婚外恋题材泛滥等低俗倾向；在涉案剧中则以纪实手法之名，详细展示犯罪分子作案、逃脱追捕以及警察的侦破过程，被人们指责为“犯罪指南”，另外，对犯罪分子塑造上过于追求所谓人性化也屡遭诟病。用国家广电总局新闻发言人朱虹同志的话来说，就是“始终存在明确政策、提高水平的问题，需要加强引导”。^① 2007年的中国电

① 朱虹：《发展是广播影视业的主题——国家广电总局新闻发言人朱虹答〈中国广播影视〉记者问》，《有线电视技术》，2007年第1期。

影界,《色,戒》、《苹果》再次挑起了关于色情与艺术之界限的激烈争论,直至有人将中国电影的希望寄托于尽快施行电影分级制。然而,有人提出“乳房真能拯救中国大片吗?”^①的质疑。除了上述影视剧中出现失德现象之外,在一般广播电视节目中,涉性广播节目、广告、情感类专题节目、法制类专题节目甚至是天气预报节目等也都出现过较为普遍的低俗化倾向。可以说,我国的广播影视产业在新世纪的头几年,一方面取得了较大的发展,另一方面也是乱象环生。影视产业实践中出现的问题、难题,迫切需要影视理论界去破解。《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明确提出要“坚持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影视媒介作为重要的大众媒体,自然要服务于国家的大政方针。

由上可以看出,从道德视角进行媒介研究不仅仅不会过时,而且在媒介发展的当下性语境中愈加显得必要。

二、研究对象与研究视角

研究对象分为两个层次。第一层次的研究对象是“道德之叙事”,主要是指影视传播中直接运用道德题材或道德评价的叙事活动。其中道德题材是指叙事作品中的道德事件、道德行为、道德色彩很强的人物等,具有客观性。而道德评价既包含创作者的道德评价,也包含剧中人物的道德评价,具有强烈的主观性。

自古以来,从史诗到戏剧、小说等艺术样式,但凡具有一定

^① 于叟:《乳房真能拯救中国大片吗?》,《电影画刊》(上半月刊),2007年第1期。

长度的叙事文本无不将道德作为其重要题材，而且艺术家无不在作品中对事件、人物等做出直接或间接的道德评价。小说家埃米尔·左拉在《自然主义与戏剧舞台》中曾提及，每个世纪的递嬗变化必然会体现于某种特定的文学形式，如果说17世纪是戏剧的世纪，那么19世纪将是小说的时代。^①而对于20世纪来说，尤其是对于20世纪后半期来说，无疑是影视崛起，并逐渐与小说并驾齐驱，直至超越小说的世纪。据有关资料，2004年美国媒介内容产业^②的国内市场规模已达到3250亿美元，其中广播影视内容产业的市场总规模为2082.4亿美元，占64.1%。从媒介受众的角度看，2005年美国人均收看电视的时间占媒介接触总时间50%左右，收听广播的时间占媒介接触总时间的28.8%，两者加起来远远高于阅读时间（10.1%）、上网时间（5.26%）及欣赏音乐时间（5%）。^③这是20世纪艺术生态格局的一个显著的变化。由于这种变化，道德叙事场所也向影视文本大规模转移。因此影视媒介中“道德的叙事”便很自然地成为首要的研究对象。不但绝大多数的电影电视剧的情节以道德题材为主要内容，而且创作者个人的或者时代的道德评价也会在作品中自觉不自觉地流露出来。除此之外，众多的广播电视节目也直接传播道德事件或者对事件

① 左拉：《自然主义与戏剧舞台》，《外国现代剧作家论剧作》，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版。

② 转引自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发展研究中心：《2006年中国广播影视发展报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6页。这里采用的是普华永道公司（PWC）的统计口径，统计范围包括电影产业、广播电视产业、音乐版权产业、游戏软件产业、出版产业、报纸产业。

③ 见《2005娱乐媒介和广告市场研究手册》（2005 Entertainment Media & Advertising Market Research Handbook），转引自《2006年中国广播影视发展报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6页。

进行直接的道德评价，例如新闻节目里对道德模范或违背社会公德行为的报道、央视《道德观察》等评论类节目中直接进行道德评价等。

由于道德要素是直接的叙事对象或对事件直接进行道德评价，因此这类研究对象具有显性特征，我们姑且称其为显性叙事道德。这类作品中一旦出现失德现象，容易被受众觉察到，也比较容易从管理角度和创作角度纠偏。以电视剧为例，事实上到目前为止，国家广电总局对于涉案剧、红色经典剧以及家庭伦理剧中出现的低俗之风的整治正是停留在题材管理的显性层面，涉案剧不得在黄金时间段播出，红色经典剧的拍摄要上报广电总局审批，而对情感剧也很明确地提出反对渲染婚外恋、第三者等情节，同时要
进行总量控制。在一段时间内，这些措施也的确收到了不错的效果，但是由此带来的问题也是很明显的，主要表现为两个不利：一是对电视剧的类型化发展不利。影视剧的类型化是影视产业成熟的重要标志之一，中国电视剧产业初步形成了红色经典剧、家庭伦理剧、涉案剧等类型剧，成为国产电视剧的主力军，实属不易。如果治理过程中振幅过大，对于类型剧的深入发展十分不利。二是对社会民营资本投入的积极性有影响。落差过大的整治无疑增大了民营资本投资影视产业的风险，使得民营资本对长期投资影视产业心存顾虑。这无疑也不利于影视产业的长期稳定发展。

第二层次的研究对象是“叙事之道德”，主要是指叙事活动本身所彰显的道德立场与道德意义。这也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是侧重叙述者在叙述形式安排中体现的道德立场与道德意义，由于叙述形式是叙事者创作的结果，是“有意识为之”的，因此具有意识性；二是更深层的、溢出叙述者主体叙事框架之外的“无意